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GENCH EDUCATION GROUP LIMITED

上海建橋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25)

更換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辭任

上海建橋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聯屬實體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各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2025年12月19日起，李慧惠女士因希望在其他事務上投放更多的精力而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李慧惠女士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的任何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2025年12月19日起，方曉戈先生(曾用名「方曉歌」，「方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方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方先生，43歲，畢業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福建省廈門市廈門大學，於2004年7月及2018年6月先後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彼於2024年3月獲得中國司法部頒發之中國法律職業資格。

方先生於2004年8月至2010年8月任職於廈門國貿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最後擔任的職位為紙業部銷售區域經理。其後彼於2010年9月至12月擔任泉州銀行漳州分行綜合行政部副總經理。方先生於2010年12月加入中信銀行漳州分行，歷任營業部副經理、業務拓展三部副經理及業務拓展一部總經理等職務，後於2015年6月至8月調任至中信銀行漳州台商投資區支行擔任行長。隨後彼於2015年8月至2019年5月擔任中信銀行漳州薌城支行行長。

2019年6月至2022年9月，方先生任職於廈門國貿資產運營集團有限公司，歷任總經理辦公室主任、董事、工會聯合委員會副主席、黨委辦公室主任等職務。2022年9月至2024年7月，方先生擔任廈門國貿教育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並自2024年9月起一直擔任廈門國貿教育集團有限公司工會聯合委員會主席。方先生於2024年7月加入廈門國貿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於2024年7月至12月擔任國貿教育事業部總經理助理，於2024年12月至2025年2月擔任國貿教育事業部副總經理，並自2025年2月起一直擔任國貿教育事業部常務副總經理。

於2025年12月19日，方先生與本公司已訂立委任函(「**委任函**」)，初步固定任期為一年，委任函屆滿後將自動續期一年，可根據委任函的終止條文予以終止，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委任函，應付方先生的董事酬金為每年240,000港元，乃經參考(其中包括)其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後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及於本公告日期，方先生於過往三年內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亦無於香港或海外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方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方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屬公司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或任何債券證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或淡倉。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方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彼獲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方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上海建橋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趙東輝

上海，2025年12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趙東輝先生及丁哲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方曉戈先生、葉瓊海先生及趙佳俏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百助先生、胡戎恩先生及劉濤女士。